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會就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新疆天業節水灌溉股份有限公司
XINJIANG TIANYE WATER SAVING IRRIGATION SYSTEM COMPANY LIMITED*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40)

**截至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之中期業績公告**

摘要

- 截至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收益約為人民幣404,079,000元，較去年同期約人民幣439,761,000元下降約8.1%。
- 截至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溢利達約人民幣7,042,000元，較去年同期下降約55.7%，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達約人民幣7,092,000元，較去年同期下降約56.9%。
- 截至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每股股份基本盈利約為人民幣0.014元(二零一一年同期：約為人民幣0.032元)。
- 董事會建議不派發截至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中期股息。

* 僅供識別

截至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新疆天業節水灌溉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公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未經審計簡明綜合業績，連同二零一一年同期之比較數字如下。此等未經審計中期財務報表已經由本公司審核委員會審閱。

簡明綜合全面收益賬

	附註	截止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二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	二零一一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
收益	3	404,079	439,761
銷售成本		<u>(366,139)</u>	<u>(393,845)</u>
毛利		37,940	45,916
其他收入		489	302
分銷成本		(16,323)	(15,344)
行政管理費用		(9,424)	(9,853)
財務成本		<u>(3,916)</u>	<u>(2,216)</u>
除稅前溢利	5	8,766	18,805
所得稅開支	6	<u>(1,724)</u>	<u>(2,905)</u>
本期溢利及全面總收入		<u><u>7,042</u></u>	<u><u>15,900</u></u>
下列人士應佔全面總收入／(虧損)：			
本公司擁有人		7,092	16,439
非控股權益		<u>(50)</u>	<u>(539)</u>
		<u><u>7,042</u></u>	<u><u>15,900</u></u>
股息	7	<u>—</u>	<u>—</u>
每股盈利 — 基本	8	<u><u>人民幣0.014元</u></u>	<u><u>人民幣0.032元</u></u>

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 二零一二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	於 二零一一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計)
	附註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9	218,366	218,327
預付租賃款項		12,894	13,048
收購物業、廠房及設備所付按金		1,200	—
商譽		98	98
		<u>232,558</u>	<u>231,473</u>
流動資產			
存貨		596,426	614,982
貿易應收賬款及應收票據	10	74,663	39,952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11	86,295	155,800
銀行結餘及現金		103,925	61,391
		<u>861,309</u>	<u>872,125</u>
流動負債			
貿易應付賬款	12	163,237	132,986
應計費用及其他應付款項	13	158,462	134,453
應付稅項		404	1,437
短期銀行借款		50,000	120,000
		<u>372,103</u>	<u>388,876</u>
流動資產淨值		<u>489,206</u>	<u>483,249</u>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u>721,764</u>	<u>714,722</u>
股本及儲備			
股本		519,522	519,522
儲備		187,075	179,983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u>706,597</u>	<u>699,505</u>
非控股權益		15,167	15,217
		<u>721,764</u>	<u>714,722</u>

簡明綜合權益變動報表

截至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本公司 擁有人							權益總額
	股本	股份溢價	法定公積金	其他儲備	累計溢利	應佔權益	非控股權益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
於二零一一年一月一日	519,522	10,296	26,530	137	126,198	682,683	17,299	699,982
期內全面總收入／(虧損)	—	—	—	—	16,439	16,439	(539)	15,900
收購一家附屬公司額外權益	—	—	—	—	—	—	(1,854)	(1,854)
於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	<u>519,522</u>	<u>10,296</u>	<u>26,530</u>	<u>137</u>	<u>142,637</u>	<u>699,122</u>	<u>14,906</u>	<u>714,028</u>
於二零一二年一月一日	519,522	10,296	26,559	137	142,991	699,505	15,217	714,722
期內全面總收入／(虧損)	—	—	—	—	7,092	7,092	(50)	7,042
於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	<u>519,522</u>	<u>10,296</u>	<u>26,559</u>	<u>137</u>	<u>150,083</u>	<u>706,597</u>	<u>15,167</u>	<u>721,764</u>

簡明綜合現金流量表

截至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二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	二零一一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
經營業務所得現金淨額	128,976	15,313
投資業務所用現金淨額	(12,526)	(7,216)
融資活動所用現金淨額	(73,916)	(2,216)
	<hr/>	<hr/>
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增加淨額	42,534	5,881
於一月一日的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	61,391	125,801
	<hr/>	<hr/>
於六月三十日的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	<u>103,925</u>	<u>131,682</u>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1. 一般資料

本公司的直屬控股公司為新疆天業股份有限公司(「天業公司」)，一家於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成立的公司，其股份在上海證券交易所上市。新疆天業(集團)有限公司(「天業控股」)，一家於中國成立的私人有限責任公司，為天業公司的控股公司及本公司的最終控股公司。

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從事設計、製造、安裝及銷售灌溉系統及設備。

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於下文統稱為「本集團」。天業控股及其於本集團以外的附屬公司於下文統稱為「天業控股集團」。

本未經審計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以本集團的功能貨幣人民幣(「人民幣」)呈列。

2. 編製基準及主要會計政策

本未經審計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乃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十六之適用披露規定及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會計準則(「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申報」而編製。除若干金融工具乃初步按公平價值計算外，本未經審計簡明中期綜合財務報表乃按歷史成本法編製。

編製此未經審計簡明綜合財務報表所採用的會計政策與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年度財務報表所採用者一致。

於本期間，本集團首次應用由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多項新訂或經修改香港會計準則(「香港會計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修訂及詮釋(以下統稱「新香港財務報告準則」)。該等準則均於二零一二年一月一日起的本集團會計期間生效。採納新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不會對當前或過往會計期間的業績及財務狀況的編製及呈報方法構成重大影響，因此毋須作出前期調整。

3. 收益

收益按期內向對外客戶銷售貨物所收取及應收取的代價(已扣除增值稅、退貨及折扣)以及提供服務所收取及應收取的代價兩者的公平價值計算，並分析如下：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二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一年 人民幣千元
滴灌膜及滴灌配件	302,562	282,480
PVC/PE管	101,517	157,281
	<u>404,079</u>	<u>439,761</u>

附註： 依據本集團之銷售組合，滴灌配件一般以滴灌膜之配套產品方式銷售，因此將滴灌膜及滴灌配件歸為一類。

4. 業務及地區分類資料

期內，本集團的唯一主要業務為在中國設計、製造、安裝及出售灌溉系統及設備以及相關業務，因此並無呈列業務及地區分類分析。

5. 除稅前溢利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二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一年 人民幣千元
除稅前溢利已扣除下列各項：		
財務成本		
須於五年內悉數償還之銀行貸款利息	3,916	2,216
折舊	11,504	12,240
並經計入：		
銀行利息收入	<u>217</u>	<u>272</u>

6. 所得稅開支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二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一年 人民幣千元
所得稅	<u>1,724</u>	<u>2,905</u>

根據中國有關法例及法規，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須繳付介乎10%至25%之中國企業所得稅(「企業所得稅」)。

由於本集團之收入並非產生或源自香港，故本集團毋須繳納香港利得稅。

7. 股息

董事會不建議派發截至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中期股息(二零一一年同期：無)。

8. 每股盈利 — 基本

截至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每股股份基本盈利，乃根據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約人民幣7,092,000元(二零一一年同期：約人民幣16,439,000元)及期內已發行普通股的加權平均數519,521,560股(二零一一年同期：519,521,560股)計算。

由於截至二零一一年及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兩個期間並無任何攤薄股份，故並無呈列該兩個期間的每股攤薄盈利。

9. 物業、廠房及設備

期內，本集團於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時耗用的費用約人民幣12,743,000元(二零一一年同期：約人民幣1,339,000元)。

10. 貿易應收賬款及應收票據

向農民合作社進行的銷售一般以現金基準進行。其他客戶的信貸期一般為一年。

本集團的貿易應收賬款及應收票據包括按下列賬齡分析的貿易應收賬款(減去減值)：

	於 二零一二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於 二零一一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賬齡：		
一年內	72,338	25,997
一至兩年	2,325	13,955
貿易應收賬款及應收票據	<u>74,663</u>	<u>39,952</u>

董事認為，由於貿易應收賬款及應收票據於短期內到期，因此其賬面值與其公平價值相若。

11.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於 二零一二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於 二零一一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其他應收款項及預付款項	20,968	53,001
預付供應商款項	54,148	94,986
增值稅	11,179	7,813
	<u>86,295</u>	<u>155,800</u>

此等結餘的賬齡均為由各有關報告日期起計一年內。

12. 貿易應付賬款

本集團的結餘包括按下列賬齡分析的貿易應付賬款：

	於 二零一二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於 二零一一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賬齡：		
零至180日	156,566	61,181
181至365日	3,969	31,526
一至兩年	2,344	36,445
超過兩年	358	3,834
	<u>163,237</u>	<u>132,986</u>

13. 應計費用及其他應付款項

	於 二零一二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於 二零一一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41,722	76,437
從客戶收取的按金及預付款項	116,740	58,016
	<u>158,462</u>	<u>134,453</u>

所有該等結餘的賬齡均為有關結算日起計一年內。

董事認為，由於貿易及其他應付賬款於短期內到期，因此其賬面值與其公平價值相若。

14. 資本承擔

	於 二零一二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於 二零一一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本集團有關收購物業、廠房及設備的已訂約但未在綜合財務報表作出撥備的資本開支	<u>12,520</u>	<u>12,600</u>

15. 關連人士交易

(a) 交易

期內，本集團與天業控股集團進行下列重大交易：

交易／業務性質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二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一年 人民幣千元
出售製成品	621	977
購買原材料	30,869	54,340
處所的租金	732	732

(b) 公司擔保

於結算日，本集團的銀行融資由下列公司提供的公司擔保作擔保：

	於	於
	二零一二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一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天業控股集團	50,000	120,000

(c) 主要管理人員的薪酬

付予本公司的董事、監事及其他主要管理人員的酬金如下：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二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一年 人民幣千元
董事及監事	811	436
其他主要管理人員	755	661
合計	1,566	1,097

16. 與中國其他國家控制企業的主要交易／結餘

本集團現時於由中國政府直接或間接擁有或控制的實體(「國家控制實體」)主導的經濟環境下經營。此外，本集團本身隸屬天業控股(乃由中國政府控制)旗下較大公司集團。

本集團與其他國家控制實體進行業務往來。董事認為該等國家控制實體就本集團與彼等的業務交易而言為獨立第三方。

本集團就與其他國家控制實體的交易制定其定價策略及審批過程時，並無分辨對方是否為國家控制實體。

本集團與其他國家控制實體的重大交易／結餘如下：

(a) 重大交易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二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一年 人民幣千元
交易性質		
銷售貨品	145,782	126,333
採購原材料	101,626	109,121
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	980	1,339
利息開支	3,916	2,216

(b) 重大結餘

	於	於
	二零一二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一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銀行結餘	103,925	61,391
貿易及其他應收賬款	51,240	10,954
貿易及其他應付賬款	49,781	1,365
銀行借款	50,000	120,000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董事認為與其他國家控制實體的交易對本集團的營運並不重大。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業務回顧

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錄得未經審計收益約人民幣404,079,000元，比去年同期約人民幣439,761,000元下降約8.1%。營業額下降主要是由於產品價格下降所致。

毛利

於截至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未經審計毛利達約人民幣37,940,000元，毛利率為約9.4%，去年同期未經審計毛利和毛利率分別為約人民幣45,916,000元及約10.4%，毛利率相比下跌1個百分點，主要是由於產品銷售價格下降所致。

經營成本及費用

截至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及去年同期的分銷成本分別為約人民幣16,323,000元及約人民幣15,344,000元，增加約人民幣979,000元或約6.4%。運輸費及員工薪金等開支較去年同期增加。

行政管理費用於截至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及去年同期分別為約人民幣9,424,000元及約人民幣9,853,000元，減少約人民幣429,000元或約4.4%，這主要由於研發費較去年同期減少所致。

財務成本於截至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及去年同期分別為約人民幣3,916,000元及約人民幣2,216,000元，增加約人民幣1,700,000元或約76.7%。這主要是本公司平均貸款額及利率較去年同期上升所致。

截至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錄得未經審計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約人民幣7,092,000元，較去年同期約人民幣16,439,000元，下降約人民幣9,347,000元或約56.9%。這主要是由於產品銷售價格下跌及經營成本上漲所致。

未來展望

行業競爭加劇及勞動力成本上升，導致本公司實現溢利未達到預期。本集團董事認為通過鞏固中國新疆市場，加強中國東北新興市場的開拓，將有助於本集團在日益競爭加劇的市場取得較好的收益。

流動資金、財務資源及資本結構

期內，本集團主要以經營業務所得現金及銀行融資籌措資金。本集團的短期借款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分別約人民幣120,000,000及約人民幣50,000,000元。此等借款主要用作本集團日常業務運作之用。於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所有銀行借款均以年利率6.888厘固定息率計息。由於所有銀行借款均以人民幣計值，所承受的外匯風險極低。本集團借款的償還年期均為一年內。

於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的資產負債比率(即總借款除以權益總額)約為6.93%(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為16.79%)。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由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約人民幣61,391,000元上升至於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的約人民幣103,925,000元，本集團大部分銀行存款乃以人民幣存放於銀行作短期存款。

或然負債

於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本公司並無任何重大或然負債。

外匯風險

本公司董事(「董事」)確認，本集團現時的業務主要在中國進行，而本集團所有有關業務所收取及支付的款項基本上以人民幣計值。就此而言，在經營現金流量方面並無重大貨幣錯配，而本集團在業務上並未承擔任何重大外匯風險。

員工及酬金政策

董事相信，僱員的素質是維持本集團業務增長及提高盈利能力的最重要因素。本集團之薪酬計劃乃經參考個別員工之表現、工作經驗及市場之現行薪酬水準而定。於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約有989名全職僱員。

退休福利計劃及其他福利

本集團向其員工所提供的僱員福利包括老年保險計劃、醫療保險計劃、失業保險計劃、工傷保險計劃及分娩保險計劃(全部歸入社會保險計劃)，就此，本集團須向此等計劃每月作出供款。除上述按月供款外，本公司並無責任支付僱員退休及其他退休後福利。本公司於截至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就此等退休福利計劃產生的開支約為人民幣5,579,000元。

本集團遵守香港法例第485章強制性公積金計劃條例，為其香港員工提供一項公積金計劃。本集團負責每月向基金作出相當於僱員薪金5%的供款(每名僱員最多為1,000港元)。應計福利均已歸屬僱員。本公司截至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就公積金產生的開支為6,250港元。

住房公積金計劃

根據《國務院關於深化城鎮住房制度改革的決定》、《國務院關於進一步深化城鎮住房制度改革加快住房建設的通知》以及《住房公積金管理條例》的相關規定，所有行政及業務單位及其員工須作出供款作為住房公積金，以設立住房公積金計劃。各員工及其所屬單位作出的供款均歸屬員工所有。員工及其單位作出的住房公積金供款百分比，不得少於有關員工於前一財政年度的平均每月薪金的5%。有關供款可能與條件較佳的城市所作出的供款有所不同。住房公積金計劃屬強制性。

重大投資的未來計劃

於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並無重大投資計劃。

重大收購事項及出售事項

除本中期報告披露者外，於截至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並無任何重大收購及出售附屬公司及聯屬公司事項。

董事、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於股份、相關股份及債券的權益

於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本公司董事、監事（「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於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定義見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之股份、債券或相關股份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7及第8分部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之權益及淡倉（包括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之有關條文彼等被視為或視作擁有之權益或淡倉），或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規定，須列入該條所指之登記冊內之權益及淡倉，或根據上市規則附錄十所載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規定，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之權益及淡倉如下：

董事／監事姓名	公司／相聯法團名稱	身份	證券數目及類別 (附註1)	持股量 概約百分比
師祥參(董事)	新疆天業股份有限公司 (「天業公司」)(附註2)	實益擁有人	34,864 股內資股(L)	0.008%

附註：

- 「L」字代表董事及監事於該等證券中擁有的好倉。
- 天業公司為一家於一九九七年六月九日在中國成立的公司，其438,592,000股A股在上海證券交易所上市。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概無董事、監事及本公司主要行政人員及彼等各自的聯繫人士於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的股份、相關股份或債券中擁有任何權益或淡倉。

購買股份或債券的安排

本公司、其控股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於本年度任何時間內並無訂立任何安排，以使董事、監事或本公司主要行政人員及彼等各自的聯繫人士可藉購入本公司或任何其他相關法人團體之股份或債務證券（包括債券）而獲益。

主要股東及其他人士於本公司股份及相關股份的權益及淡倉

(A) 主要股東

於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如本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336條存置之主要股東名冊所示，下列人士或實體(董事、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除外)已向本公司知會於本公司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的有關權益及淡倉：

姓名／名稱	身份	所持本公司 內資股數目 (附註1)	佔本公司 已發行 內資股總額 概約百分比	佔本公司 已發行 股本總額 概約百分比 (附註2)
天業公司(附註3)	實益擁有人	202,164,995股(L)	63.75%	38.91%
新疆天業(集團)有限公司 (「天業控股」)(附註4)	實益擁有人	111,721,926股(L)	35.23%	21.51%
	受控法團權益	202,164,995股(L)	63.75%	38.91%

附註：

1. 「L」字代表該名人士／該間實體於股份中擁有的好倉。
2. 股權概約百分比乃參照已發行股份總數519,521,560股(包括內資股及H股)計算。
3. 由天業公司持有之內資股相等於已發行內資股總數約63.75%。
4. 天業公司和天業集團分別持有202,164,995股和111,721,926股內資股。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由於天業控股擁有天業公司註冊資本中約43.27%權益，因此，天業控股被視為擁有天業公司所持202,164,995股內資股中的權益。

(B) 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第3分部須披露權益的其他人士

於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除上文(A)分節所披露的人士或實體外，下列人士或實體(董事、監事及本公司主要行政人員除外)已向本公司知會於本公司股份及本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336條存置之登記冊所記錄之或相關股份之中擁有的相關權益或淡倉如下：

股東名稱	身份	所持本公司 H股數目 (附註1)	佔本公司 已發行 H股總額 概約百分比	佔本公司 已發行 股本總額 概約百分比 (附註2)
長茂控股有限公司(附註3)	實益擁有人	15,967,000(L)	7.89%	3.07%
湯宏建(湯先生)(附註4)	受控法團權益	15,967,000(L)	7.89%	3.07%
劉鐘輝(劉女士)(附註5)	配偶權益	15,967,000(L)	7.89%	3.07%

附註：

1. 「L」字代表該名人士／該間實體於股份中擁有的好倉。
2. 股權概約百分比乃參照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519,521,560股(包括內資股及H股)計算。
3. 由長茂控股持有之H股，相等於本公司已發行H股總數約7.89%。
4. 長茂控股直接擁有15,967,000股H股。湯先生完全擁有長茂控股。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湯先生被視為擁有長茂控股所持15,967,000股H股中的權益。
5. 劉女士是湯先生的配偶。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劉女士被視為擁有長茂控股所持15,967,000股H股中的權益。

除上文披露者外，於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本公司的董事、監事及行政人員並不知悉，任何人士(本公司的董事，監事及行政人員除外)於本公司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須記錄在本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須存置之登記冊上的權益及淡倉。

董事及監事於競爭業務中的權益

截至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董事並不知悉董事、監事、本公司管理層股東及彼等各自的聯繫人士(定義見上市規則)從事的業務或擁有的權益與本集團的業務直接或間接構成或可能構成競爭，以及上述人士與本集團存在或可能存在任何其他利益衝突。

審核委員會

審核委員會已與管理層檢討本集團採納之會計原則及慣例，並討論內部監控及財務申報事宜，包括審閱未經審核之中期財務賬目。

企業管治常規守則

本集團相信應用嚴格的企業管治常規可以提高其問責性及透明度，從而增強股東及公眾對本集團的信心。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內已遵守上市規則附錄14所載「企業管治常規守則」的規定。

證券交易之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標準守則作為本公司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操守守則。經本公司作出特定查詢後，本公司全體董事均確認，彼等於截至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一直遵守標準守則所載規定標準。

優先購買權

本公司的公司章程或中國的法律並無有關優先購買權的條文，規定本公司須按比例向其現有股東提呈發售新股份。

購買、出售或贖回股份

於截至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公司及／或其任何附屬公司並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任何上市證券。

承董事會命
新疆天業節水灌溉股份有限公司
主席
尹修發

中國，新疆，二零一二年八月十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包括六名執行董事，分別為尹修發先生(主席)、師祥參先生、李雙全先生、朱嘉冀先生、邵茂序先生及陳林先生；以及五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分別為何林望先生、夏軍民先生、顧烈峰先生、麥敬修先生及王雲先生。